論述 》會計·審核



電子化政府再下一城一電子化請購與核銷之北市府經驗

行政院主計總處 106 年起即實施「經費結報系統」,北市府亦於 108 年 1 月由府内 140 個單位預算機關開始實施電子化請購核銷,8 月 1 日起擴大實施,所有核銷案件不分金額,均須登錄系統。一整年進系統已達 15 萬件,取代以往需填寫請購單、黏貼憑證用紙、付款憑單等紙本作法,電子核銷率已達 95% 以上,真正做到節能減紙、提升行政效率。

游適銘(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副局長)

壹、電子核銷推動緣由

我國電子化政府計畫分 為五階段,2017~2020年第 5階段強調電子化政府計畫, 建立以資料治理為核心的數 位服務型態。行政院主計總 處106年起即實施「經費結 報系統」強調結報電子化是最 後一哩路,106年起就從國內 差旅費等開始推廣,至今已 有10多項納入,推廣公文電 子簽章取代憑證紙本簽核,也 開始推廣小額採購。筆者9月間訪美加,發現國外如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我們的政府(British Columbians & Our Governments)財務核心政策及作業手冊(The Core Policy and Procedures Manual; CPPM)也有電子費用核銷(Reimbursement of Expenses)做法。另美國退伍軍人事務部(Department of Veterans Affairs; VA)財務政策-各項差旅單據核銷亦同。

北市府自95年8月9日 正式實施電子支付作業,支付 金額近年每年均達4千多億規 模,電子支付原本就100萬 元仍須遞送紙本付款憑單,於 104年11月3日起取消電子支 付限額限額。另CBA系統107年1月起已正式作業,北市府 爰於107年起開始建置電子化 核銷。依107年5月3日函頒 臺北市政府電子化核銷作業推 動計畫。廖美純(2018)認爲 適值會計制度變革,配合主計 電子化政府再下一城-電子化請購與核銷之北市府經驗

雲端化推動。電子核銷自 108 年實施至今已有初步成果,相 關經驗可供外界參考。

貳、電子核銷推動配 套措施

一、法令及核銷依據

電子化請購核銷推動依據,除依105年9月10日行政院院授主會財字第1051500236號函訂定發布政府支出會計憑證處理要點,相關會計法、檔案法、政府採購法等規定皆須遵循。其中各機關辦理採購案件之核銷流程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北市府電子請購核銷推動,亦均向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藉由會議或函文說明,以確保符合相關審計法令。

二、推動計畫

府內每兩週定期召開會議,至108年11月底已召開75次¹。其間於107年5月3日函頒臺北市政府電子化核銷作業推動計畫(以下簡稱推動計畫)、107年12月26日北市主會決字第1076011078號

函頒本府各機關採行電子請購 及電子核銷系統會計相關作業 應行注意事項、107年12月 24日邀集產業公(協)會主 辦召開說明會,向業界宣導俾 電子化請購核銷政策,推廣更 多商家提供電子發票。爰此政 策於108年1月由府內140個 單位預算機關開始實施,前7個月來已完成電子化核銷件 數6萬9千件。具成效之後, 108年7月23日府授財支字第 1083027214號函,因應案件範 圍擴大及實際作業情形修正推 動計畫,自108年8月1日起 擴大實施,所有核銷案件不分 金額,均須登錄請購及核銷系 統。

三、系統建置

北市府自107年建置電子 化核銷系統,編制電子請購及 電子核銷系統作業手冊,系統 規劃設計分為幾個重點:

- (一)檔案完整性規劃設計: 結合文書及檔案管理電 腦化作業規範之電子檔 案與封裝規定範疇中詮 釋完整性。
- (二)審查及關卡流程設計:

附圖 臺北市政府數位表單整合平台畫面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

論述》會計·審核



包含請購單各欄位安全 控管、付款申請單各欄 位安全控管。

- (三)系統介接設計:包含政 府資料開放平台及商工 行政資料開放平台。
- (四) 電子發票 API 及 CBA2.0 系統簽證匯入。

系統建置經費為1百多萬元,系統環境係於臺北市政府數位表單整合平台(上頁附圖)操作,平台環境有各種操作手冊、各種資訊發布公告,也有各機關管理者以利府內操作同仁查詢交流。此外亦利用現有社群資源,建立500人LINE通訊軟體群組,以便隨時答覆140個機關同仁疑問。也利用知識管理平台(KM)系統電子核銷上傳文件宣導此政策。

參、電子核銷推動遭 遇困難與解決

一、推動期間遭遇問題

北市府電子化核銷由於是 國內第一個推動電子化核銷單位,於107年開始建置,107 年下半年也有部分機關先行試 辦,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後,方 於108年1月由140個機關上 線正式上線,惟畢竟基層同仁 已習慣既有模式。於推動過程 中,遇到問題概分為幾大類:

(一) 同仁對系統感到陌生

以往填寫請購單、黏貼 憑證用紙、付款憑單、受款 人清單、預算科目清單等逐 級核章模式,同仁已習慣, 面對系統的上線操作,需重 新摸索。即使辦理幾梯次教 育訓練,有些同仁仍對系統 感到陌生。

(二)對作業手冊的內容未明 瞭

系統操作縱有製作作

業手冊及各種 QA 供各機關 參考,但部分同仁未必詳予 研讀,遇到問題隨即反射 性地向 500 人大群組詢問, 期速成解決遭遇問題,也造 成大群組所反映問題此起 彼落。

(三)制式化系統與紙本表單 有別

紙本表單雖亦依據法令 制定有其制式格式,但長久 以來各單位各有一套運作模 式,惟系統必然是標準模組 化操作,使有些同仁一時間 未能適應,要求系統要客製 化各單位需求。

(四) 各單位面臨評比壓力



●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游副局長適銘宣導情景

電子化政府再下一城-電子化請購與核銷之北市府經驗

由於柯市長於第2048 次市政會議裁示,8至10月 份電子核銷率與電子發票執 行率排名末10名之機關,提 送市長室進行檢討報告。機 關首長要求各單位全力爭取 佳績,導致請購核銷人員面 臨壓力,進而於500人大群 組偶有情緒釋放之提問。

(五)系統於推辦過程持續優 化

任何電子系統隨著操作 過程皆會不斷有新增功能優 化需求,皆須系統資訊人員 逐一消化,但部分請購、核 銷人員面臨評比壓力要求優 化加速。

(六)質疑向電子發票商家請 購之公平性

雖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 服務平台、電子發票營業人 查詢(https://www.einvoice. nat.gov.tw/APCONSUMER/ BTC604W/)現行已有約10 萬多筆資料,搜尋條件已有 「行業別」,但電子發票尚 待普及,有的機關採購商家 尚未申請電子發票開立,將 影響機關電子發票執行率, 商家轉而向市府陳情。

二、推廣電子請購核銷優點

以上各項問題,均由幕僚 小組隨時解決、耐心回復各單 位問題。於各種教育訓練、市 政會議、宣導說明會推廣以下

優點:

- (一)簡化作業程序、便利經費申請及核銷作業。
- (二)達到節能減紙目標及降 低保存成本。
- (三)提高交易事項之正確性 及應用便利性。



● 臺北市政府陳副秘書長志銘(中間著藍襯衫者)致詞情景



● 臺北市政府電子核銷講習情形

論述 》會計·審核



(四)提升作業流程的機密性 與安全性。

肆、電子核銷推動成果

一、分階段逐步要求

電子化請購核銷自 108 年 1月由 140 個單位預算機關正 式推動,當時幾家新聞媒體亦 有報導。爲使同仁先上手推動, 初期是就 10 萬元以下採購案件 納入電子請購核銷。至於爲瞭 解各機關電子化核銷作業推動 成果,係採推動成果表作爲電 子化請購核銷評比項目及計算 方式,按「電子發票執行率」 及「電子核銷率」各占百分之 五十權重計算排名,並做爲獎 勵評比依據。公式如下:

- (一)電子發票執行率=電子 發票核銷案件數÷採 購案件數
- (二)電子核銷率=請購及核 銷系統已審核通過簽付 案件數 ÷ 全部已審核 通過簽付案件數

於辦理半年多之後,進 一步自108年8月1日起, 所有核銷案件不分金額、不 分採購或非採購項目,均須 登錄請購及核銷系統²。推動 計畫要求請購(核銷)單位 主管負責督導請購及核銷案 件登錄情形,會計人員審核 請購及核銷案件登錄情形, 主計處及財政局業納入年度 內部控制訪查查核項目。

二、執行率及核銷率已雙 雙提升

執行成果亦列入策略地 圖 KPI 指標,經過上半年各單 位操作,108年1月至7月電 子核銷率平均已達五成。電子 發票執行率受限於可開立電子 發票商家仍有限,執行率僅約 18%。自8月1日起擴大實施 範圍爲所有核銷案件後,經統 計至11月份電子發票核銷的比 率已提升至50%(按:全國營 業人有35% 発開發票),較原 本上半年成長2倍多。另電子 核銷率經統計至11月份更提升 至95%以上,較原本上半年成 長2倍。此外,以往需填寫請 購單、黏貼憑證用紙、付款憑 單、受款人清單、預算科目清 單,1至11月進電子請購核銷 系統已達 15 萬件,每件原本如 填寫 5 張表單,每年即可節省 75 萬張表單填寫,省略約 7 百 多萬個核章,真正做到節能減 紙、提升行政效率。

伍、結語

爲加速推動電子化核銷, 市長曾拜會行政院主計總處及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規劃開 發請購系統、核銷系統,再結 合現有會計系統及支付系統, 以最小成本達到核銷作業全程 電子化目標。經過北市府推動 機關定期會議推動,第一階段 使用「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 管理系統(簡稱 CBA2.0) 之 140 個機關,已有 15 萬件電 子請購核銷案件。第二階段使 用「附屬單位會計及決算系統 (簡稱 TBAA) 」之 25 個基金 的機關也進行教育訓練及測試 預備已上線。現階段持續推動 第三階段使用「地方教育發展 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會計系 統(簡稱教育系統)」之252 個機關學校。

未來將持續宣導使用電子 發票是當前國家施政方向,北.

市府仍要求各機關應「優先」 向電子發票商家採購,並無「限 制」非電子發票不得核銷,請 各機關對於非電子發票商家來 電抱怨北市府優先使用電子發 票政策妥爲說明。「電子發票 整合服務平台」搜尋功能,已 將現行10萬多筆商家資料, 搜尋條件增加「行業別」。未 來將持續輔導商家使用電子 發票,加入平台,持續推動電 子商務無紙化。雖北市府此政 策推動下大量減少紙本單據, 但對於非電子發票,基於會計 憑證具檔案法規範之法律信證 或行政稽憑價值,仍需將掃描 後之憑證正本須依相關規定留 存。考量會計法第83條及審計 法 27 條規定,會計憑證至少 須保存11年,如由業務單位自 行留存,依北市府前於107年 8月20日會商審計部臺北市審 計處意見,須提出相關內部控 制機制,確保該紙本憑證管控 之有效性,爰在機關未建立有 效內部控制機制前,請業務單 位黏貼於紙本單據保管單,由 會計單位併入其他會計憑證保 存。本文建議未來就相關法令

規範會計憑證保存年限再予檢 討,在檢討之前,倘機關已建 立相關內部控制機制,主計單 位可協助洽審計處同意由業務 單位自行留存,以減少黏貼並 送會計室保存之需要,將無紙 化更進一步推廣。北市府推行 經驗樂於分享各級政府,一起 推動電子化請購核銷,推廣經 費結報系統。

註釋

- 1.目前由財政局游副局長定期主持,邀集本府財政局、資訊局、 主計處、教育局、工務局等召開 列管會議。其中財政局、資訊局、 主計處擔任幕僚小組,隨時解決 各單位問題。
- 除補助項目及本府薪資發放管理 系統、差勤系統及國旅卡檢核系 統介接之核銷項目外。

參考文獻

1. 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我們的政府(British Columbians & Our Governments) 財務核心政策及作業手冊(The Core Policy and Procedures Manual; CPPM), https://www2.gov.bc.ca/gov/content/governments/

- policies-for-government/corepolicy/procedures/reimbursementof-expenses °
- 2. 美 國 退 伍 軍 人 事 務 部
 (Department of Veterans Affairs;
 VA) 財務政策-各項差旅單據核
 銷,https://www.va.gov/finance/
 docs/VA-FinancialPolicyVolumeX
 IVChapter04.pdf。
- 3. 國家發展委員會數位發展規劃, https://www.ndc.gov.tw/Content_List.aspx?n=228F1362E45E0B89。
- 4. 「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數 位 政 府(106 年 -109 年)」、 「服務型智慧政府推動計畫(106 年 -109 年)」,https://www. ndc.gov.tw/cp.aspx?n=67F4A4 82298C5D8E&s=EEBA8192E3 AA2670。
- 5. 政府支出會計憑證處理要點。
- 6. 臺北市政府電子化核銷作業推動 計畫。
- 各機關採行電子請購及電子核銷 系統會計相關作業應行注意事 項。
- 8. 電子請購及電子核銷系統作業手冊。
- 9. 廖美純,2018,臺北市推動電子 化核銷,主計月刊,第750期。